〔2024〕—57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龙塔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龙塔街道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

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社区，各办、所、站、中心、大队、各成品油经营企业：

现将《龙塔街道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龙塔街道办事处

2024年5月27日

龙塔街道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

专项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健全完善成品油流通监管机制，严厉打击成品油非法经营行为，全力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健康发展市场秩序，按照市、区统一部署，决定从即日起至12月底，在全街道范围内开展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以下简称专项行动）。

一、工作目标

按照“堵源头、打终端、斩链条、建机制”的工作思路，坚决打击成品油流通领域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坚持源头治理与长效机制相结合，压实街道社区属地责任、行业部门监管责任、成品油企业主体责任，以消除安全隐患、严查黑加油站（点）、打击劣质油品销售、查处偷逃税款为重点，依法严厉打击成品油非法生产、储存、经营、运输、销售行为，查处“涉油”违法犯罪分子及其“保护伞”，实现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彻底消除安全隐患，维护市场经营秩序，保障成品油市场健康稳定发展。

二、组织领导

成立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由办事处主任刘畅任组长，专职副书记谭万红任副组长，经发办、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应急办、黄泥塝派出所、交巡警龙塔大队、龙塔市场监管所和各社区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成品油非法经营打击整治办公室（以下简称成品油打非办），负责全街道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的统筹协调。

三、重点任务

（一）严格油品源头管控。严格道路交通管控，加强对进入辖区运油车辆检查，严禁非法油品流入辖区。严格辖区内成品油批发企业（油库）油品管控，核查成品油批发企业购销台账，查清油品来源去向，防止油品从正规成品油批发企业（油库）流出从事非法经营行为。查处采购、销售地炼厂未税油品、偷税漏税等税收违法行为。

（二）打击非法制售油窝点。打击非法制售油窝点。加强对成品油质量监管，加大流入辖区成品油质量核查力度，对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非法调和成品油加大检查查处力度，严厉打击生产、销售劣质油和不符合国家标准油品的行为。查处无证无照经营的黑加油站（点），严厉打击私设储存设施从事成品油非法经营活动。对未获得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商务主管部门颁发的《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以及只取得不带储存设施《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擅自违规开展储存经营成品油的窝点一律予以查处取缔。查处采购不符合国家标准的油品，或与国家标准油品混兑销售的行为。

（三）斩断流动售油链条。查处非法改装机动车从事成品油非法销售行为。对未获得交通、市场监管等相关部门许可，未持有《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的运输车辆在国省道、施工工地、物流园区、车辆维修厂、停车场等隐蔽场所非法流动销售成品油的，一律予以查处。加强对无证油罐车线索摸排，查处具有合法运输成品油资质车辆及驾驶员偷盗成品油非法行为。

（四）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固化专项行动成果经验，健全完善联合执法、密切协作长效机制，形成长期坚持、齐抓共管工作格局；鼓励具有成品油零售经营资质的成品油骨干企业开展延伸服务，有条件地开展撬装式加油点建设试点，并加强安全管理，坚决防止安全事故发生。

四、责任分工

经发办：负责辖区成品油市场秩序整治工作；负责成品油市场秩序综合治理和成品油流通企业监督管理；核查成品油批发企业（油库）购销台账及油品去向；对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开展审查；做好查处油品处置工作；做好工业企业内部加油站（点）的摸排，督促相关场所、企业用油来源合法，不对外销售，提供非法经营成品油的相关线索。

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做好建筑工地等内部加油站（点）的摸排，督促相关场所、企业用油来源合法，不对外销售，协助提供非法经营成品油的相关线索。

应急办：负责对成品油的生产、经营、储存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依法处罚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查处成品油存储、经营单位安全违法行为；查处非法从事汽油和柴油经营行为；配合其他职能部门依法查处成品油市场违法违规行为；指导督促成品油经营企业开展风险隐患“自查、自知、自改”，及时发现和督促整改消防隐患；对消防监督检查中发现的火灾隐患和消防安全违法行为，依法进行查处。

黄泥塝派出所：负责辖区成品油非法经营打击工作；查处各类涉成品油的犯罪行为，并配合查处非法存储、销售成品油黑窝点，依法处理相关部门移交的涉及成品油违法犯罪案件（线索）。

交巡警龙塔大队：负责辖区成品油非法经营打击工作；依法查处成品油运输车交通违法行为，打击违规运输危化品类危险驾驶犯罪，加强进入辖区运油车检查。

龙塔市场监管所：负责查处生产、销售不合格成品油；严厉打击加油机计量作弊行为，依法开展成品油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查处销售标号和标识不相符的成品油以及销售国家明令淘汰并停止销售成品油的行为；按职责组织清除无证无照经营黑加油站（点）；查处无照经营成品油行为；严厉查处计量违法、价格违法等行为。

各社区：作为本辖区内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行为的责任主体，严格落实属地责任，落实专人负责辖区内专项行动的统筹协调、监督指导和宣传发动，对照专项行动方案，加强成品油非法经营重点区域及周边线索排查；对本辖区内的小区、企业、个体进行摸排，督促企业积极履行主体责任，防止油品从正规成品油批发企业流出开展非法经营，防止运输偷盗油品案件发生，依据开具发票，确保规范经营；配合提供非法经营成品油的相关线索。

五、时间步骤

第一阶段为动员部署、摸底排查阶段（2024年4月12日至2024年4月30日）。召开会议动员部署，深入研究本辖区涉及成品油非法经营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风险隐患，集中力量开展拉网式清理排查，对排查出的问题隐患，形成问题台账，按照各自职责及时整治。各社区专项行动问题台账（详见附件1）于4月24日前报街道成品油打非办。

第二阶段为依法查处、集中整治阶段（2024年5月1日至2024年10月31日）。根据摸排结果及问题台账进行逐项清理,制定整改计划，明确整改时限和具体整改任务，落实查处和整改措施，切实纠正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确保打击整治成效。特别是对未取得《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营业执照》、《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违规经营的加油站（点）一律关停，并提请相关职能部门进行联合查处；情节严重、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阶段为抽查总结阶段（2024年1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专项行动领导小组适时开展督促检查，协调解决专项行动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要深刻认识当前安全生产面临的严峻复杂形势和开展专项行动的极端重要性、紧迫性，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迅速反应行动，层层传导压力，确保专项行动落地见效。

（二）加强协作联动。要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密切协作配合，扎实开展联合检查，加强线索共享，形成齐抓共管的强大合力，彻底杜绝成品油违法违规行为。

（三）深入宣传发动。区成品油非法经营打击专班设立有奖举报热线，举报电话：67388566；区成品油市场秩序整治专班设立有奖举报热线，举报电话：67822312；街道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举报电话：86812440，各社区通过新闻媒体、公告、标语、横幅、微信群等各类媒介广泛宣传成品油市场违法违规行为的社会危害，发动广大群众举报违法违规线索，加强培训宣传教育，督促各成品油经营企业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员工法制教育，严防内部员工从事成品油非法经营行为。

（四）严格责任追究。专项行动期间，街道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将加强对专项行动的督导检查，对工作推进不力、履职不到位、成品油非法经营问题突出的单位及其责任人予以通报、约谈。对专项行动打击整治不力、非法经营问题突出导致人员伤亡和重大财产损失、产生重大不良影响的交由纪检监察机关依规依纪依法追责问责。

（五）强化信息报送。各社区、成员单位要加强专项行动动态信息报送，及时报送工作开展情况、存在问题以及工作成效。建立工作情况月报告制度，次月3日前，将本辖区、本单位上月月报表（详见附件2）报成品油打非办，专项行动工作总结于2024年12月4日前报成品油打非办。

成品打非办联系人：孟杞，联系电话13102383910；邮箱：2933610335@qq.com。

附件：1.渝北区龙塔街道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

行动问题台账

2.渝北区龙塔街道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

行动情况月报表

附件1

渝北区龙塔街道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问题台账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社区名称 | 非法经营主体名称 | 类型 | 非法经营品种 | 油品来源 | 主要区域/地址（具体到区、镇街、社区/村居、小地名） | 违法违规行为描述 | 排查人员 | 排查时间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人： 审核人： 联系方式：

备注：1.类型:非法加油点、非法流动加油车、非法制油窝点等； 2.非法经营品种:汽油、柴油等；

附件2

渝北区龙塔街道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情况月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 | | | | |  |  | |  | | | 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时间 | 出动检查人员  （人） | 查处非法  加油站（点）  （个） | 查扣流动加油车（辆） | 收缴非法经营油品（吨） | | | 查处加油机作弊（起） | | 罚 款  （万元） | 补缴税款  （万元） | | 抓捕  犯罪嫌疑人（人） | | 案件移交司法、纪检监察机关（件） | 备注 | |
| 4月 |  |  |  |  | | |  | |  |  | |  | |  |  | |
| 5月 |  |  |  |  | | |  | |  |  | |  | |  |  | |
| 6月 |  |  |  |  | | |  | |  |  | |  | |  |  | |
| 7月 |  |  |  |  | | |  | |  |  | |  | |  |  | |
| 8月 |  |  |  |  | | |  | |  |  | |  | |  |  | |
| 9月 |  |  |  |  | | |  | |  |  | |  | |  |  | |
| 10月 |  |  |  |  | | |  | |  |  | |  | |  |  | |
| 11月 |  |  |  |  | | |  | |  |  | |  | |  |  | |
| 12月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